

##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因此，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关于 2022 年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 1、基本信息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前身为中国审计事务所，后经合并改制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变更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截至 2020 年末拥有合伙人 53 人，首席合伙人为王增明先生。

截至 2021 年末，中审亚太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 403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84 人。

中审亚太 2021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 58,951.01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43,830.0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9,428.40 万元。2021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26 家，挂牌公司审计客户 202 家。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3,233.93 万元，2021 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2,529.56 万元。2021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0 家。

中审亚太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亚太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21 年度末，中审亚太职业风险基金 6,486.45 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0,00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与客户产生诉讼纠纷并承担相关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序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文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名次	行政监管措施机关	行政监管措施日期
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30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胡涛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	深圳证监局	2020-7-16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深圳证监局	2021-11-16

序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文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名次	行政监管措施机关	行政监管措施日期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119号	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张建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224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范晓亮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上海证监局	2021-12-3
4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会计监管部股转会计监管函(2021)9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张建华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全国股转公司 会计监管部	2021-12-27
5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14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袁振湘、倪晓璐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北京证监局	2022-1-20
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7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臧其冠、刘伟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四川证监局	2022-3-7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锋革，2006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21年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4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琳，于2007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1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8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78份；2021年开始，作为本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孙有航，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21年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3家。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 **3、独立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尚不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尚不确定。

上期中审亚太审计收费13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35万元。

审计费用的定价原则，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查阅了中审亚太的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在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期出具了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及其他相关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认可中审亚太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中审亚太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 （二）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1、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查阅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基于客观事实和独立判断，我们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1年年度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很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 2、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议，我们一致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

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报备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4、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